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3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2月18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1300号创新大厦1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18日

至2021年2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2021 年1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98	赛特新材	202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法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4、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5、登记时间:2021年2月9日、2月10日的上午9:00一11:30、下午 14:30一17:00。

6、登记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1300号创新大厦14楼会议室董事会秘书室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谢义英
联系电话:0592-6199915
传　　真:0592-6199973
电子邮件:zqb@supertech-vip.com
联系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大道1300号创新大厦14楼会议室董事会秘书室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1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特新材”或“公司”）于2021年1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2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24.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24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929.8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310.15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0]361Z0011）。

2020年6月，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定《战略合作协议》，兴业证券给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的承销费一定折让，折让金额为429.25万元（扣除增值税后）。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因此变更为42,739.39万元，其中超募资金变更为2,400.32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对公司2020年2月5日至2020年7月2日期间资本公积的变动明细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容诚专字 [2020]361F0213号《审计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24,939.32	24,939.32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399.75	5,399.75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40,339.07	40,339.07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调整的情况说明

（一）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原因

1、在消费升级与技术迭代的双重驱动下，能效等级高、容积率高的冰箱备受市场青睐，而真空绝热板的需求量也保持旺盛。加诸疫情影响，食物存储需求骤增，大容量冰箱销量增长，进一步提升了真空绝热板市场需求。随着产品需求不断增长，公司产能持续扩张，公司对主要原材料玻璃纤维的需求也不断增加。但2020年下半年以来，玻璃纤维的价格不断提升，且呈现供不应求的状况。公司为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稳定主要原材料的供应，拟对原“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部分生产工艺进行改进，引入超细玻璃纤维芯材生产线并同步调整配套设施，实现产业链向上游延伸。

2、因内部管理所需，公司高性能阻隔膜业务由下属子公司福建菲尔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尔姆”）主要负责，目前菲尔姆已通过自有资金投建了可满足生产所需的膜生产线，出于整体经济效益考虑，公司拟不再对“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中的膜生产线进行投资。

3、目前，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推进的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产出的真空玻璃样品具有良好的隔热隔音性能。公司基于前述研发进展，结合未来战略发展方向，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拟将原计划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的资金调整用于研发中心及其研发项目所需的研发设备投入，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办公室、研发实验室及产品试制车间等附属设施，公司将利用现有场地或通过租赁的方式予以解决。

（二）拟调整内部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的具体情况

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公司对“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实施内容、投资结构及实施方式进行调整。

1、建设内容调整如下:

项目名称	原建设内容	前次调整后的建设内容	本次拟调整后的建设内容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350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芯材生产线9条、膜生产线2条、真空封装生产线3条，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350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湿法宽幅芯材生产线1条，干法生产线3条、膜生产线2条、单体式真空封装机35台，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项目建设包括基建建设、生产线建造、人员配备等。项目建成后，将形成一套年产350万平方米的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生产线，其中湿法宽幅芯材生产线1条，超细玻璃纤维芯材生产线一套、单体式真空封装机35台，以及若干包装设备、检测设备、物流设备等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拟新增科技楼1栋，建筑面积合计6,360.00平方米，内含研发人员办公室、研发实验室及产品试制车间等附属设施。为适应研发需要，拟新增研发设备和仪器，新增研发人员40余人。	前次未调整，不适用	为适应研发需要，拟新增研发设备和仪器，新增研发人员40余人。

注:“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前次调整事项系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2、内部投资结构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名称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现拟投入金额	增减情况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土建工程	10,760.36	8,600.00	-2,160.36
	机器设备	10,446.19	16,339.32	5,893.13
	铺底流动资金	3,732.77	0	-3,732.77
	合计	24,939.32	24,939.32	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土建工程	1,474.25	0	-1,474.25
	设备投入	2,347.50	3821.75	1,474.25
	人员薪资	978.00	978.00	0
	耗材	600.00	600.00	0
	合计	5,399.75	5,399.75	0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后的部分机器设备的价格以最终成交价格为准，以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利用自有资金自筹解决。

（三）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情况

公司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重点推进的“真空玻璃生产试验线研发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为抢抓机遇，公司拟加快“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建设，将原计划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土建工程的资金调整为用于研发中心及其研发项目所需的研发设备投入，具体变更如下:

项目名称	变更类型	变更内容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实施方式	变更前	自建
		变更后	租赁或利用现有场地

四、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影响

“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 内部投资结构与实施内容的调整，主要系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求，在募投项目内部土建工程费用与机器设备、铺底流动资金之间进行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方式，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系内部土建工程与机器设备之间的调整，项目实施方式由自建变更为租赁或利用现有场地，旨在合理优化公司现有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上述决议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可以加快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三）保荐机构（兴业证券）意见

赛特新材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的要求。

综上，兴业证券对赛特新材本次审议的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1-002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25日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强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对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年产350万平方米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方式及实施内容进行调整。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ST飞马　　公告编号:2021-019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35,573万元 ~ 950,459万元	亏损:1,232,576.8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68,801万元 ~ 88,900万元	亏损:1,197,774.24万元
营业收入	22,187万元 ~ 28,669万元	31,353.63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22,187万元 ~ 28,669万元	31,353.6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3.4222元/股 ~ 4.4220元/股	亏损:5.8614元/股

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批准的重整计划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652,880,386股增加至2,661,232,774股，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为根据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期初资本公积转增的股本）调整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的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扭亏为盈、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主要原 因是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于2020年12月17日作出了（2020）粤03破568号之一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的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重整计划》的执行显著改善了公司财务状况，（1）重整投资人上海新增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重整计划》以及《重整投资协议》的约定已将5,000万元偿债资金和2亿元借款支付至公司管理人账户;（2）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向原股东进行分配），公司总股本由1,652,880,386股增加至2,661,232,774股，本次转增股票登记至管理人证券账户。截至目前，公司及管理人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已将相应数量的转增股票过户至重整投资人证券账户和部分债权人证券账户;（3）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进展，报告期内公司确认重整相关债务重组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变动主要源于非经常性损益中的债务重组收益、《重整计划》中非保留资产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或有负债、违约金以及罚款等，影响金额约90亿元。剔除该部分的影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仍为亏损，主要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在深圳中院于2020年9月17日正式裁定受理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后方可对相关债务予以停止计息，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一一利息支出”仍对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

2.　深圳中院已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如果公司顺利实施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如果不能顺利实施，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公司股票交易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1）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若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7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500万元—8,000万元	盈利:719.11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800万元—8,500万元	亏损:1,195.56万元
营业收入	81,000万元—85,000万元	111,807.09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80,000万元—84,000万元	96,100.2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9元/股—0.16元/股	盈利:0.02元/股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因此，2020年度公司扣除的收入主要为物业服务及租赁相关收入和处置材料收入。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

1、报告期内，受国内新冠疫情影响，公司本期执行订单较上年同期明显减少;受国外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子公司新峰管业生产所需的部分进口原材料无法准时到货，影响了订单交付。上述原因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下滑。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等计提了减值准备。减值准备计提金额最终以审计机构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71　　证券简称:龙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判断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相应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应收款项、存货、无形资产等进行了清查、实地盘点，执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及金额

公司2020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267.81万元，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	385.36	53.59%
应收账款	2,058.31	286.23%
其他应收款	-420.88	-58.53%
存货	7.56	1.05%
无形资产	237.46	33.02%
合计	2,267.81	315.36%

以上资产减值计提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1、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跌价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各类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依据:（1）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2）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时，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 规定执行，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2,267.81万元，预计将减少公司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44.31万元，相应减少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1,644.31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会计政策进行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能够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1一临007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刘鑫先生于2021年1月28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刘鑫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刘鑫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鑫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作。刘鑫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完成空缺的董事、副董事长补选等后续相关工作。

刘鑫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公司对刘鑫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1-临 006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月27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公司第一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黄金”）减持斯班一静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斯班一”）58,521,000股股票，交易金额约为1,381,820,201元人民币。
- 本次减持股票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减持股票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减持股票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控制投资及资金风险，降低投资成本，结合对斯班一股票市场价格的判断，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授权公司下属全资公司第一黄金适时减持2亿股斯班一股票，减持价格拟定不低于32兰特/股。

自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后至2020年10月27日，第一黄金减持斯班一136,726,287股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8日和2020年10月29日分别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051号）和《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临068号）。

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月27日，公司下属全资公司第一黄金通过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方式出售其持有斯班一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8,521,000股，减持均价为55.25兰特/股，交易成交金额合计为3,233,046,357兰特，约为1,381,820,201元人民币。

截至目前，第一黄金持有斯班一1.322亿股，持股比例为4.52 %。

二、交易相关方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全资公司第一黄金是一家从事黄金的勘探开发、开采、运营及销售的中型黄金公司，生产的产品为金锭，主要经营地在南非。第一黄金主要资产为位于南非东兰特盆地的东摩德金矿、东摩德处理厂和相关勘探开发的金矿项目。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一黄金的黄金资源量为2,915万盎司（约折合907吨），2019年黄金产量3391千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黄金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单位:万元
总资产	1,111,461.65
净资产	649,697.55
营业收入	102,170.54
净利润	117,879.98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名称:斯班一静水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性质:上市公众公司

（三）注册地、主要办公地点:Constantia Office Park, Cnr 14th Avenue and Hendrik Potgieter Road, Bridgeview House, Ground Floor, Weltevreden Park 1709. South Africa

（四）成立时间:2013年2月

（五）发行股本:截至2020年10月21日，已发行2,925,001,704股流通股。

（六）斯班一是世界主要的铂钯、黄金生产商，主要资产在南非和美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斯班一黄金总资源量10,460万盎司，折合约3,253吨，黄金储量1,540万盎司，折合约479吨;铂系金属总资源量38,900万盎司，折合约12,099吨，铂系金属储量5,510万盎司，折合约1,714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斯班一生产黄金23吨;铂族金属68吨。

（七）斯班一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斯班一经会计师事务所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19年	单位:百万兰特	单位: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101,071.8	4,657,687
债务总额	69,933.5	3,222,742
资产净额	31,138.3	1,434,945
营业收入	72,925.4	3,360,618
净利润	432.8	19,945

四、本次交易的实施结果

2020年10月28日至2021年1月27日，第一黄金减持斯班一58,521,000股股票，交易金额合计为3,233,046,357兰特，约为1,381,820,201元人民币。目前，第一黄金仍持有斯班一 1.322亿股，占斯班一总股本的4.52%。

五、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分析

（一）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表现为金价和铂系金属的未来走势。如果贵金属价格大幅波动，可能会导致斯班一股价产生波动，从而影响公司仍持有的斯班一股票市值。

（二）外汇风险

本次减持涉及兰特为结算货币，受外币汇率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的斯班一股份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应增加了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对公司损益无影响。本次减持有利于公司现金流回笼，降低债务水平和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相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ST融捷　　公告编号:2021-009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盈利人民币600万元至9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正值，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万元 - 900万元	盈利:1,800万元 - 2,200万元	亏损:32,613.24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1.84% - 102.76%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60% - 106.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00万元 -700万元	盈利:1,200万元 - 1,600万元	亏损:25,664.16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1.56% - 102.73%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68% - 106.23%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31元/股 - 0.0347元/股	盈利:0.0693元/股 - 0.0847元/股	亏损:1.2560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锂精矿2020年第四季度的销售远超预期，公司全年盈利增加;

2、公司锂电设备产品2020年第四季度交货量大幅增加，经营改善，实现扭亏为盈。

四、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了《2019年度报告》，由于公司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年度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3.2.1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4月22日开市时起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十三章、十四章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视公司年度报告的情况对照相关规则进行判断，如公司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的，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不符合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未批准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公司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9年度报告》和《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五、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提醒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